

附件二

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绿化养护考核表

被考单位:		考核时间:
考核人:		分数
考核项目	考核扣分细则	
(一)草坪、灌木	绿地内有漂浮物、石块等杂物、影响景观，发现一处扣1分；有阔叶杂草影响美观，扣3-5分；遭践踏以至影响草坪生长没有及时补栽，扣3-5分；草坪、绿篱超高，不及时修剪扣5分；通知后超过三天加倍，切边不合格，影响景观扣3分；未及时防病，影响草坪生长，根据情况，扣5-10分；验收时草坪仍在斑秃，扣3-10分；补栽成活率未达到100%，每低1%扣5分。	
(二)树木	树木折断、损坏、查不出事故者又未及时汇报，每枝扣3分；树木上拉绳，晒衣服每处扣1分；树木养护不利或病虫害防治不利，造成树木死亡，每株扣5分；涂白不及时，不合格一处扣0.5分；春季不修剪，扣10分；树木倾斜不及时扶正，每株扣10分。	
(三)浇水	草坪因缺水出现地上部分发黄，枯萎现象，面积超过该块绿地的20%，或面积累计超过5000平方米，发包方终止协议。	



坪生长没有及时补栽，扣3--5分；草坪、绿篱超高，不及时修剪扣5分；通知后超过三天加倍，切边不合格，影响景观扣3分；未及时防病，影响草坪生长，根据情况，扣5--10分；验收时草坪仍在斑秃，扣3--10分；补栽成活率未达到100%，每低1%扣5分。

(二)树木：树木折断、损坏、查不出事故者又不及时汇报，每枝扣3分；树木上拉绳，晒衣服每处扣1分；树木养护不利或病虫害防治不利，造成树木死亡，每株扣5分；涂白不及时，不合格一处扣0.5分；春季不修剪，扣10分；树木倾斜不及时扶正，每株扣10分。

(三)浇水：草坪因缺水出现地上部分发黄，枯萎现象，面积超过该块绿地的20%，或面积累计超过5000平方米，发包方终止协议。

四、违约责任

(一)扣分处罚换算标准：每扣罚1分，扣乙方人民币200元。

(二)一般违约：扣分达到20分（含20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的20%。

(三)严重违约：扣分达到30分及以上，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损失的赔偿。

方及时补种回复原貌。

(二) 树木

- 1、树木生长茂盛，树型优美。
- 2、树上无死枝、病枝、杂枝、折枝、无悬挂物，适时修剪。
- 3、树枝干净，平整，规范。
- 4、春节、夏季修剪，秋季涂白，及时防治病虫害。
- 5、灾前积极预防，灾后及时清除倒断枝、疏通道路，清理扶植，尽快恢复原状，以免影响交通。
- 6、冬季及时清理树木上的积雪，防止树枝被雪压断。
- 7、加强街路树木巡查工作，如有枯枝、枯死树木、树木根部腐烂等现象及时清除或砍伐，如清理不及时出现伤人、伤物等情况由乙方负责处理及赔偿。

(三) 浇水

浇好“早春水”、“防冻水”，生长季土层中水量适中，利于草坪生长。

三、考核体系措施

乙方在委托管理期限内，必须严格按照本协议养护标准组织实施绿化养护任务，甲方将依照下列养护验收标准进行日常监督检查检验，监督检查检验结果换算为罚分，罚分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委托费用挂钩。

(一) 草坪、灌木：绿地内有漂浮物、石块等杂物、影响景观，发现一处扣1分；有阔叶杂草影响美观，扣3—5分；遭践踏以至影响草

附件一

技术要求

基于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现状进行景观绿化养护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标准；养护期限为3年。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一、项目概况：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辖区内绿化养护，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苗木修剪、除草、淋水、抗台、抗涝、施肥、植物病虫害防治、防寒、补种、绿地保洁、绿化垃圾清运等日常工作，保证绿地绿化效果，做到绿地无杂草、病虫害，死树应及时补种。

二、养护标准要求

(一)灌木

- 1、确保三叶草生长茂盛，及时施肥，保持植物良好长势，不出现大面积枯萎缺水现象。
- 2、绿化面积内无阔叶杂草，杂草随出随除。
- 3、三叶草缺失要及时补栽，成活率达100%。
- 4、灌木修剪整齐，灌木7次/年，修剪下的杂物随剪随清，不准堆放和就地焚烧。三叶草、绿篱内卫生良好，花境中无杂草，保护现有绿化完整，防止人为损坏。
- 5、三叶草、灌木及时防治病虫害。
- 6、春节及时清除绿地内冬季残留垃圾等杂物，秋季清理绿地内落叶、树枝。
- 7、三叶草、灌木、树木发现挖掘现象马上制止通知甲方，并由乙

附件二：《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绿化养护考核表》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6日

(1) 认真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

(2) 对甲方提出的养护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适当的整改。

(3) 统一着装，做到工完清场，文明作业。

(4) 自备养护的各种设备和工具，配备充足的各类技术人员和养护工，提供植物生长所需的各种肥料，提供植保用的各种药品和喷药器械。

(5) 乙方在绿化养护施工中，确保工程质量并承担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安全责任事故。

(6) 后附《技术要求》和《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绿化养护考核表》以下简称考核表，严格执行细则和考核表的要求内容。

八、合同解除及违约责任

如乙方不能按照相互约定的管理条款内容履行责任和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退出并解除合同，同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九、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3、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附件一：《技术要求》

虫害，死树应及时补种。

四、合同期限：合同期限为三年。既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五、合同价款：固定总价，合同价为：肆佰柒拾陆万玖仟零壹拾伍元肆角贰分（¥：4769015.42元）

六、付款方式：

养护标准依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付款方式从2023年起按年进行支付，每年拨付2次。

（一）2023年预计拨付1,589,015.42元（其中2023年3月拨付794,507.71元；2023年11月拨付794,507.71元）；

（二）2024年预计拨付1,590,000.00元（其中2024年3月拨付795,000.00元；2024年11月拨付795,000.00元）；

（三）2025年预计拨付1,590,000.00元（其中2025年3月拨付795,000.00元；2025年11月拨付795,000.00元）。

七、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责任和义务

（1）按照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的相关制度、规定，对乙方进行监督和管理。

（2）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当之处，应告知乙方进行整改。

（3）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按时支付应付费用。

（4）为乙方无偿提供养护及生活用水、用电。

2、乙方责任和义务

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绿化养护项目合同书

甲方：吉林永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长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绿化养护项目一事，经协商并达成本合同内容如下：

一、甲方将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绿化养护项目委托给乙方，乙方愿意承担起养护责任。委托方式乙方整体承包，全权负责。

二、养护管理责任范围（共计9条道路）：

- （一）建设路绿化养护面积 11888 m²；
- （二）人民路绿化养护面积 8095.26 m²；
- （三）长春街绿化养护面积 6544 m²；
- （四）上海街绿化养护面积 10502.9 m²；
- （五）天津街绿化养护面积 16079 m²；
- （六）重庆街绿化养护面积 9704 m²；
- （七）河北街绿化养护面积 1313 m²；
- （八）解放路绿化养护面积 3926 m²；
- （九）富裕路绿化养护面积 2097 m²。

三、养护管理责任要求：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苗木修剪、除草、淋水、抗台、抗涝、施肥、植物病虫害防治、防寒、补种、绿地保洁、绿化垃圾清运等日常工作，保证绿地绿化效果，做到绿地无杂草、病